**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关于印发桓台县2014年林业工作**

**意见的通知**

桓政办发〔2014〕13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城区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桓台县2014年林业工作意见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 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4年3月14日

**桓台县2014年林业工作意见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做好2014年的造林绿化工作，推动全县现代林业发展，加快生态文明建设，特制定本意见。

**一、任务目标**

  新建绿色通道8条，长46.1公里，农田林网2万亩；新建速生丰产林0.2万亩，经济林0.3万亩；新建高标准绿化示范村8个；林业新育苗0.3万亩，“四旁”植树30万株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14万亩；湿地保护工程全面启动；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。

**二、工作重点**

围绕任务目标，着力实施“九大生态工程”，抓好两项重点工作。

（一）九大生态工程

1.森林围城工程:在县城周围索镇、唐山镇、果里镇建设围城林2000亩。继续抓好红莲湖二期绿化工程。在张博路附线北延、果周路、张田路、寿济路、唐华路、周荆路两侧300米范围内新建连片100亩以上的苗圃地。

2.骨干道路绿化工程:完成徐马路5.5公里长、两侧30米宽林带建设任务；完成寿济路4.8公里长、两侧30米宽林带建设任务。建设总长度50公里。

3.高标准农田林网建设工程：在荆家镇建设20000亩高标准农田林网。

4.工业原料林基地建设工程：在马桥、唐山2个镇利用沟渠、村旁等空闲地营造工业原料林2000亩。

5.经济林建设工程：在索镇、田庄、唐山、果里4个镇建设以核桃、牡丹为主的经济林3000亩。

6.村镇绿化美好工程：按照省村镇绿化美好标准，将马桥镇建设成绿化模范镇，建设20个绿化示范村。

7.马踏湖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：根据国家下达的投资计划，尽快完成马踏湖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项目建设任务，尽早达标验收。督导马踏湖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工作，完成马踏湖湿地近自然人工湿地工程（猪龙河入湖口人工湿地一期）、红莲湖二期工程、波扎店湿地提升改造工程、马踏湖湿地生态修复蓄水工程、西猪龙河（新城段）综合治理工程建设。红莲湖创建省级湿地公园。

8.森林抚育工程：在森海林场、东岳林场完成中幼龄林抚育面积2000亩。

9.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：认真组织实施美国白蛾、杨小舟蛾等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，切实掌握虫情动态，以无公害防治措施为主体，以飞机防治为主要手段，多种防控手段和措施综合运用，预防和除治并重，确保完成本县美国白蛾、杨小舟蛾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，实现达标控制。

（二）两项重点工作

1.森林资源保护工作：建立健全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目标，制定实施意见，调整工作领导小组，签订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目标任务书。不断强化林政资源管理，加大依法治林力度，从源头上遏制乱砍滥伐、乱垦滥占、乱捕滥猎等涉林违法行为的发生，切实保护森林生态资源安全。

2.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林业产业工作：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林改配套政策，建成林权管理服务中心，加强林地林木流转管理；协调金融机构开展林权抵押贷款业务，做好林权抵押登记工作；按照省、市部署，做好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。抓好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，扶持林业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组织发展，培育名牌林产品。

**三、工作措施**

（一）加大资金投入力度。县政府将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林木病虫害防治和其他各项林业工作研究相关资金投入政策。各镇要广辟渠道，多方筹集资金，确保各项林业工作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重点扶持龙头企业。积极引进林业治沙贴息贷款，重点培植扶持博汇、鑫泽、富华金属三个木浆造纸、木门、育苗龙头企业，创建名牌产品，拓展国内外市场。

（三）坚持科技兴林依法治林。加强林业科技工作，完善林业技术推广体系，建立多元化的推广服务队伍。加强林业法制建设，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。

（四）强化责任，严格奖惩。坚持政府对林业工作全面负责不动摇，坚持和完善林业工作目标责任制。各镇、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强化一把手负责制，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靠上抓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做到任务具体到人，进度明确到天，措施落实到位。县绿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府督查室对造林绿化工作各个环节及时予以督查，督查结果及时向县政府报告。年底县政府对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实地检查验收，对完成任务的进行表彰奖励，完不成任务的通报批评，并作为年终千分计奖的重要内容。

附件：桓台县2014年林业工作任务分配表